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299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02997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水利署辦理112年水利防災警戒訊息應用暨技
術推廣教育訓練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29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0033216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使相關人員瞭解水災應變原則，提升自主防災能力，並
宣導善用防災避災工具(防災資訊服務網、行動水情App、
上網登門號、防汛抗旱粉絲團、水利署AI robot Diana)接
收警戒訊息，該署爰辦理旨揭教育訓練。
- 三、本次教育訓練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至網址[http://wdmf.
thl.ncku.edu.tw/](http://wdmf.thl.ncku.edu.tw/)完成報名手續。課程分別辦理基礎、進
階課程，其進階課程以不同構機型態假設情境推演，需參
加過基礎課程之老人、身心障礙及兒少福利機構、護理之
家等社福機構人員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旨揭教育訓練北區場次資訊如下：
(一)時間：112年4月10日(星期一)。



(二)地點：臺北市青少年發展處6樓國際會議廳（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）。

五、隨文檢附教育訓練實施計畫（內容含各場次課程表及交通位置圖），敬請準時至講習教室辦理報到手續，課程結束後就參訓人員實際上課時數，核發公務人員學習時數認證、教師研習時數或電子參訓證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